

证券代码：831409

证券简称：华油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上午 10：00 至 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09	华油科技	2021年4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

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方式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4月8日9时至17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82608424-261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油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